

單位	宣導事項	窗口
生輔組	<p>1. 期末評量檢討週 1 月 8 日(三)中午販售返鄉專車 1 月 10 日(星期五)離校票及 2 月 16 日(星期日)返校票，請學生預先與家長協調是否到校接送再購買車票，避免購買後不搭乘或返校後又換票之情事。</p> <p>2. 根據役男出境處理辦法，年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至屆滿 36 歲之年 12 月 31 日止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齡男子（以下簡稱役男）申請出境，應經核准。如果尚未服役者，要出國應經核准。</p> <p>為便利役男申請，內政部役政署已建置「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」(<a href="https://www.ris.gov.tw/military-departure/app/Departure/main">https://www.ris.gov.tw/military-departure/app/Departure/main</a>)，受理役男線上申請短期出境，欲出國之役男，請儘早於出國日 3 天前完成出境之申請，經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，將立即核准出境，列印核准通知單後，自核准當日起 1 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。</p> 	林博謙教官
	<p>住校生期末離校程序</p> <p>(1)1/6 - 1/7 兩天(1600-1800)大榮貨運會到四宿門口販賣紙箱及託運單。</p> <p>(2)1/7-1-8 日宿舍大掃除，若要提前離校放寒假，務必先完成打掃再讓宿務老師檢查合格始可離校。</p> <p>(3)1/6-9 日 18-20 時開放家長車輛入校園載行李，其餘時間請自行搬至校門口。</p> <p>(4)1/10 當天 08 時前請同學將行李拿至教學樓走廊擺放，以利當天下午家長接送，08 時之後學生不得再進入宿舍。</p> <p>(5)1/10 當天課程到中午結束，1300-1330 集合放學、1330-2000 時開放家長車校進校園，若當天家長無法到校可辦理留宿，隔日 08 時前帶行李離開寢室。</p> <p>(6)不帶回家留在寢室內物品一律放置在個人內務櫃內，不可放在桌上、四隔櫃或牀上。</p>	譚旭峰教官
	<p>1. 第 18 週若因個人事假因素無法到校，請務必在 1/6 完成線上請假(五天以上請用紙本假卡)。</p> <p>2. 使用線上/紙本請假的同學請病假請附上看診收據、超過 3 天(含以上)請附醫院診斷證明、事假請家長手寫證明並翻拍後上傳，勿以家人出遊、醫院排隊、賴截圖等無效佐證。重申:學生因故無法使用線上請假者，請務必在返校五各上課日內完成紙本請假，逾時不受理。</p> <p>3. 本學期改過遷善至 114 年 1 月 3 日中午截止，請同學務必留意改過遷善的時程。</p>	陳嘉雯教官

- 住宿同學下課後有需要外出者，平日**外出單時間請寫 1710 至 2030**，住校同學平日請在 2030 前返回宿舍；令**重申留宿同學若假日前一天(週五)需要外出者，亦需要填寫外出單**、無法準時跟全校一起集放出校園者，也需填寫外出單，以方便警衛查核。
- 12/30-1/3 為期末考週，光電球場、電腦教室關閉一週**，請同學好好準備期末考，**圖書館正常開放使用**。
- 服儀複查時間為每日中午 1200-1250，有被登記違規的同學請依規定完成複檢。
- 114 年寒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，**詳細資訊如附件**，請導師務必提醒同學知悉。
- 耕莘專校學生手冊電子資料相關連結，請同學善加利用。  
<https://student.ctcn.edu.tw/subindexE.htm>
- 近期查獲進口商品**「微型火砲」**與近期查獲之**「穿雲箭」**，經鑑定同屬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4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範之「具殺傷力之其他可發射金屬或子彈之槍砲」，請導師加強宣導，共同防範，倘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，為確保校園安請儘速向生輔組通報。**圖表如附件**

- 生輔組每週固定彙整各班缺曠統計並請同學簽名確認，請同學多加留意個人缺曠節數(曠課 1 節扣 0.5 分操行成績)，並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。如有缺課誤記者，**請記得十天內完成更正單填寫(在生輔組進門左手邊小白紙)**並送交生輔組(張皓傑教官)作更正；訂於 114.1.16 針對操行(60 分)及缺曠(45 節)召開期末操評會議。  
註：(1)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一條第三款規定：學期結束後，**操行成績不及格者應予退學。**  
(2)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一條第九款規定：**學期中曠課時數超過四十五(含)節者，應予退學。**
- 本週適逢段考週，考勤表暫停發放，如不清楚個人缺曠及操行成績，請自行上學校網頁登入查詢。

張皓傑教官

學務組

- 專屬於青少年的免付費電話「**踮貢少年專線**」0800-001769 (一起來貢)

跟好朋友吵架了怎麼辦？  
到底要選擇讀哪一間學校？  
爸媽吵架煩死了……  
喜歡隔壁班的同學可以跟他說嗎？

# 只想聽你說

Talk to me

| 踮貢少年專線 |  
**0800-001769**

服務對象：13歲~未滿18歲青少年  
服務時間：週一到週五，下午4:30~7:30

黃禎慧老師

「踮貢」顧名思義就是「出來說、說出來」的意思，少年專線由少年專線志工擔任接線值日生，傾聽來電少年們的心聲，幫助少年抒發情緒、澄清困擾和處理生活中五花八門的大小問題，是專屬少年的疑難雜症的諮詢電話！

- ◆踮貢少年專線：0800-00-1769 (手機、市話免付費)
- ◆服務對象：全台 13 歲~18 歲的少年
- ◆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16:30~19:30
- ◆line@線上聊：在 LINE 搜尋 @youthline，或掃描 QR code



<p>◆踴貢少年粉絲團：<a href="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outh1769">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outh1769</a></p>	
<p>無。</p>	<p>黃琦珍老師</p>
<p><b>衛生保健</b></p> <p><b>*1-3年級同學，白天若有身體不適，請到健康中心，若有就醫需求，經家長及導師確認後可寫外出單就醫，或至健康中心休息，無法回宿舍休息。</b>平日週一至週五就醫時間上午十點及下午兩點，至三星衛生所就醫，請攜帶健保卡，搭乘校車需付車資，或請家長陪同、自行請假外出就醫。另外利用晚自習時段就診由宿舍幹部陪同搭乘國光號前往羅東就醫。</p> <p>一</p> <p>(1)校園室內外得自主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、於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所、搭乘校車或校園接駁車等特定交通工具時，建議佩戴口罩；健康中心比照衛生福利部所列指定場所(醫療照護機構)建議戴口罩。</p> <p>(2)若學校考量教學需求，得經與學校師生充分溝通並取得共識後，可於具特殊性場域或授課有相關需求時，學校得自行決定採取佩戴口罩措施。</p> <p>(3)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暨<b>A型流感</b>：回歸校內請假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</p> <p>(1)流感病毒的傳播速度非常快，而病人每次咳嗽的飛沫中，可噴出約兩萬個病毒，且影響範圍約1公尺，<b>有咳嗽症狀的同學，請務必戴上口罩</b>，盡可能與旁人保持一公尺以上的距離，咳嗽時請用手帕/衛生紙摀住口鼻(遇緊急打噴嚏時，請用衣袖掩口鼻)，且務必記得用肥皂洗手<b>40秒</b>。<b>另請生病同學一定要在家多休息</b>，此時個人抵抗力較差，若前往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，極可能增加被其他病菌感染的機會，也會讓自己成為病毒的散播者。</p> <p>(2)用餐時記得不共食、勤洗手，以免造成群聚感染。</p> <p>(3)<b>落實班級及宿舍環境清潔，可使用漂白水進行消毒，各班可至學務組或健康中心領取。</b></p> <p>三 因應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施行，<b>大專校院為全面禁菸場所</b>，若學生在校園內吸菸，將依照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處分，並需接受<b>戒菸輔導</b>，完成才能銷過。<b>有意願戒菸者健康中心可提供相關資料。</b></p>	<p>陳嘉惠護理師</p>

戒菸專線

服務中心



四 請各班持續落實巡檢校內環境(含班級及公共掃區)，確實執行每週「**巡、倒、清、刷**」，如有積水情形應立即清除，不必要之容器減量等，以阻絕病媒蚊孳生。

五 同學至健康中心借用物品請**攜帶學生證及登記**，學生證將於歸還時退還。

六 開學時發放給衛生股長酒精瓶用完，可隨時至健康中心補充，**學期末回收空瓶**。

七 班上學生學期當中有診斷為**傳染疾病**(例如:結核病、腸病毒、登革熱、A型流感、流感併發重症、水痘、水痘併發重症、流行性腮腺炎、恙蟲病、百日咳、Q熱、紅眼症、麻疹、疥瘡、病毒性腸胃炎-輪狀病毒、諾羅病毒、腺病毒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-COVID 19等或其他)，請回報健康中心，必要將進班宣導。

八 健康中心每學期所舉辦講座課程，請1-3年級每班出席3-6位，若登記後無法出席，請找其他同學代理參加，**班級有其他活動安排，無法出席講座請提前通知**。

九 學生因生病或意外住院，或因意外受傷就診時，請復原返校時，至健康中心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事宜；另外有實習保險需求，亦可至健康中心辦理。

十 同學上課時間至健康中心擦藥(包含陪同學生)，無法開立證明；身體不適於健康中心休息時間為一節課。

十一 同學若受傷需要多次換藥，請盡量自備耗材及藥物；有**藥物過敏史或特殊疾病**請主動告知。

十二 同學有感冒症狀請就醫，醫療院所會評估是否需要進行篩檢。

十三 請同學盡量避免不必要外食，並注意食物保存期限。

十四 同學至健康中心測量體溫，**體溫異常者請留下基本資料**。

十五 有急需口罩、過期快篩、衛生棉者，可至健康中心索取。

十六 新冠疫苗補接種單申請截止日 **113/12/31**，疫苗的庫存是以各醫療院所為準，非特約醫療院所會酌收掛號費用，於外縣市校外施打，請自行詢問各醫療院所能否施打。專1-3年級班級學生需要流感或新冠補種單，本學期結束前都能至健康中心申請。

十七 **空酒精瓶衛生股長請113/12/31中午前繳回。**

## **\*\*群聚事件\*\***

**腸胃道傳染病(如腸胃炎):**同班級同一天內有兩位學生腹瀉三次，且有嘔吐、發燒、黏液狀或血絲、水瀉或稀水便等狀況。請衛生股長至健康中心



領額溫槍及體溫紀錄表，連續測量兩週(假日省略)；每日回報請假人數及新增的學生人數(包含已就醫及未就醫)，假日有新增的學生，上課日一併回報，直到解除。(請提供班級座位表)

上呼吸道傳染病:同班級三天內有四位學生重感冒，請衛生股長至健康中心領額溫槍及體溫紀錄表，連續測量兩週(假日省略)；每日回報請假人數及新增的學生人數(包含已就醫及未就醫)，假日有新增的學生，上課日一併回報，直到解除。(請提供班級座位表)

### 衛保活動

1. 我國「菸害防制法」自 **112年3月22日**修正施行，已將電子煙歸類於類菸品全面禁止、將加熱菸列為指定菸品加強管制，並依該法第15條第1項第2款及第3款規定，任何人不得輸入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、未經衛生福利部審查通過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合元件；另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資料顯示，截至112年12月11日止尚無指定菸品通過審查。

2. 有關類菸品、指定菸品之危害資訊及衛教資源，可參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置之「大口呼吸無菸空氣 別碰電子煙及加熱菸」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/2020health>)，以及「健康九九」網站(<https://gov.tw/qsd>)。

3. 衛福部愛滋免費試劑推廣活動，詳見附件檔案

4. 無菸環境再擴大之每天健康多一點(120秒版) 國民健康署宣導短片-  
<https://youtu.be/C5dVqQIHysI?si=sHiEpR589-P22Tk5>

5. 網路禁賣菸酒、免稅菸酒不得轉賣(100秒版)  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04X0DYpBvSk>

6. 哪個比較傷身？傳統香菸和電子菸的比較  
<https://tw.voicetube.com/videos/28000>

7. 青少年戒菸  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BCnvrJrJeld8>

8. 防治愛滋 心手勢  
[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FUhxpFRRR\\_Y](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FUhxpFRRR_Y)

9. 世界愛滋病日宣導影片  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lnIP5zclFfI>

### 伙食宣導

1. 學生伙食會議平均約一個月(四週)會召開乙次，所以若非補課或是請休假，請各班伙委都能按時與會，若無法列席，也請提前報告核備，否則兩次未列席將依開會紀律予以懲處。

第四次伙食委員會 114/01/06(一)下午第八節於伯鐸樓二樓 A203 小會議室開會。

2. 每學期學生餐廳稽核排班時間表給各伙委收執，請確實依照排班時間到**健康中心**領取**稽核證及稽核單**，並且利用非用餐時間前往稽核，在週四放學前或是週五中午用餐前能繳回**健康中心**綜整，以利下一位伙委能按時領證與稽核。
3. 在餐廳內用餐時，若餐點出現問題時，請先行**拍照**(至少三張)，然後再**向店家反映**尋求協助，倘若商家不願賠償或處理草率，可以拍攝相片向學校報告。有食安問題請主動反映給學校，以利改善問題。
4. 學校推動減塑運動，所以餐廳內仍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，請同學能養成攜帶個人不銹鋼餐具的習慣，若使用餐廳碗盤請務必歸還給店家。
5. 同學體溫異常、感冒或傳染病流行季節時，在校期間**建議戴口罩做好呼吸道衛生、咳嗽禮節或個人防護**，不建議共食聊天。
6. 班級或社團若要訂購外食，須以班級外食單提出申請，不可擅自外購。另領餐時請攜帶外食訂購單或手機拍照佐證，未攜帶或無佐證仍視同違規。(領取外食時間為**12:00-12:40分**至校門口領取；其餘時間禁止領取外食)。
7. 蔬食日禁訂外食，訂購外食數量不得高於班級總人數。
8. 個人垃圾請不要丟棄在學生餐廳的垃圾桶，一旦發現有任意棄置的狀況時，將調閱監視器追查亂丟人員。
9. 餐廳訂餐可以使用店家 LINE 預訂或提前用餐，以避開尖鋒時間，禁止有佔位行為。

#### 就學貸款

1. 自 113 年 2 月起，每月收入未達 5 萬元，可申請緩繳貸款本息門檻，每增加養育 1 名子女，再多放寬月收入門檻 1 萬元。例如：貸款人有 1 名未成年子女，申請「緩繳本息門檻」為 6 萬元。
2. 符合緩繳貸款本息門檻，只繳息不還本或緩繳本息，最多可申請 12 次(12 年)。
3. 若仍有還款困難，可洽臺灣銀行善用各項寬緩措施，以維護自身權益，俾免借款逾期留有信用不良紀錄。

#### 齊一免學費

五專一~三年級同學，若沒有特殊減免身分者，一律減免學費，由校方逕予扣減學費，不須提出申請。

#### 學雜費減免

1. **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學雜費減免申請系統開放暨收件時間延長至 1/5。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 G154 功能申請並繳交申請單+戶籍謄本+佐證資料。**
2. **1132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，定額補助及免學費不必提出申請，但申請公教子女津貼的同學必須提出申請(選擇申請其他補助)並繳交申請單。**

張孟嵐  
老師

## 大專弱勢助學金

1. 大專弱勢助學金審核結果已轉知導師。
2. 審核補助將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中逕予扣減。
3. 大專弱勢助學金審核結果不合格者，1132 學期系統自動將會轉成定額補助減免。

## 獎助學金訊息

1. 行天宮急難濟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2. 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3. 全聯福利中心急難救助專案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4. 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「傳德急難救助專案」，因疾病或重大傷害等緊急災難事件，造成家庭之生活困難，需要經濟協助者，包括醫療扶助、緊急生活扶助等即可提出申請。
5. 衛生福利部推動「強化社會安全網-急難紓困實施方案」，符合資格者自行與村里辦公室、公所及各縣市政府提出申請。
6. 台北市圓通功德協會「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3/12/31(二) 止。
7. 綠產業發展教育基金會「第十一屆中等以上學校急難救助暨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3/12/31(二) 止。
8. 內政部移民署辦理「113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計畫」，申請期限至 114/2/21(五) 止。
9.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「113 學年度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4/2/27(四) 止。

## 社團活動

1. 公告 114 年大專優秀青年校內評選優秀青年代表：N545 張瑀妍(推薦 114 年 3 月參加全國表揚活動)、N542 曹蜜予(推薦 114 年 3 月參加宜蘭縣表揚活動)。
2. 本學期社團上課均已告一段落，本週為期末考週，請所有同學專心考試，全力衝刺，應對本週的考試到來。
3. 請各社團於寒假期間如有相關活動，應主動向學校報告核備，嚴禁未經報備任意承接或參與校外民間團體活動，如有上述情形一經查獲將嚴究相關參與人員。

張孟嵐老師

<p><u>環境品德教育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第十四週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未繳交班級計有:N525，第十五週未繳班級計有:N553;請上述兩個班級服務、環保股長確實負起責任，並請導師敦促敦促，要求同學按時繳交相關資料，落實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工作之推展要求。</li> <li>本學期期末大掃除於下週(第十八週)實施，請各班按照自行預劃時間完成期末大掃除作業，並於打掃前、打掃後均於服務幹事群組回報，屆時將依照班級的排定時間安排服務幹事稽核同學按時前往檢查。</li> <li>期初分配給各班之打掃用具，請各班妥為保管收存，掃具均請收至班級掃具櫃收存放好，如有遺失亦請補足撥發支數量，於下學期終了再行統一收存於庫房檢整保管。</li> </ol>		<p>張孟嵐老師</p>
<p><u>原資中心</u></p> <p>無</p>		<p>林立威老師</p>